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 S

## 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in Sang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3)

###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截至9月30日止年度		變動 %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入	<b>90,949</b>	94,670	-3.9%
毛利	<b>68,182</b>	64,048	6.5%
期內溢利／(虧損)	<b>70</b>	(4,583)	-101.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b>(107,875)</b>	(120,132)	-10.2%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b>0.74</b>	0.30	

## 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上一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b>90,949</b>	94,670
銷售成本		<b>(22,767)</b>	(30,622)
毛利		<b>68,182</b>	64,048
其他收入	4	<b>1,080</b>	3,149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b>(3,717)</b>	(8,635)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3,112)</b>	(11,361)
行政開支		<b>(47,133)</b>	(48,056)
融資成本	6	<b>(2,944)</b>	(145)
除稅前溢利／(虧損)		<b>2,356</b>	(1,000)
所得稅開支	7	<b>(2,286)</b>	(3,583)
期內溢利／(虧損)	8	<b>70</b>	(4,583)
其他全面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就權益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公平值虧損		<b>(96,916)</b>	(105,038)
業主自用物業重估之收益		-	2,655
有關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之所得稅		-	(664)
		<b>(96,916)</b>	(103,047)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u>(10,959)</u>	<u>(17,085)</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u>(107,875)</u>	<u>(120,132)</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u>(107,805)</u></u>	<u><u>(124,715)</u></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8,046	3,287
– 非控股權益	<u>(7,976)</u>	<u>(7,870)</u>
	<u><u>70</u></u>	<u><u>(4,583)</u></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97,812)	(113,249)
– 非控股權益	<u>(9,993)</u>	<u>(11,466)</u>
	<u><u>(107,805)</u></u>	<u><u>(124,715)</u></u>
每股盈利	10	
基本(港仙)	<u><u>0.74</u></u>	<u><u>0.30</u></u>
攤薄(港仙)	<u><u>0.74</u></u>	<u><u>0.30</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

		於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9,537	347,486
使用權資產		80,106	–
預付租賃款項		–	44,789
投資物業		12,613	13,40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38,530	6,0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377	5,37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1	41,411	138,327
遞延稅項資產		87	87
		<u>557,661</u>	<u>555,50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493	6,5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8,869	34,1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858	5,160
可退還稅款		141	14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2,838	63,768
		<u>68,199</u>	<u>109,847</u>
<b>資產總值</b>		<u>625,860</u>	<u>665,350</u>

	附註	於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8,863	20,367
合約負債		2,576	2,222
銀行借款		43,724	134,799
租賃負債		5,501	–
即期稅項負債		3,160	921
		<u>63,824</u>	<u>158,309</u>
<b>流動資產/(負債)淨值</b>		<u>4,375</u>	<u>(48,462)</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562,036</u>	<u>507,041</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貸		137,251	–
租賃負債		30,756	–
		<u>168,007</u>	<u>–</u>
<b>資產淨值</b>		<u>394,029</u>	<u>507,041</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09,280	109,380
儲備		272,036	370,6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1,316	480,016
非控股權益		12,713	27,025
<b>權益總額</b>		<u>394,029</u>	<u>507,041</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列賬。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會計政策所帶來的變動之外，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報者相同。

####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其對於編製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之主要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性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 租賃之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於開始或修改日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或是否包含租賃。除非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 作為承租人

##### 分配代價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作為可行權宜方法，當本集團合理預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與組合中的個別租賃並無重大差異時，具有相似特點之租賃按組合基準入賬。

#####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對於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除該等被分類為按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外，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產生的估計成本。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之所有權之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之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將並未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獨立項目。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呈列於「投資物業」內。

####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物業權益之付款而言，當付款未能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分配時，則整項物業呈列為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分類並入賬列作投資物業者除外。

####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之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及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之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當日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之現值時，倘租賃隱含之利率無法容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之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應付款項；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予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權利終止租賃)。

反映市場租金變化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開始日期的市場租金進行計量。並不依賴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並在發生引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調整。

當以下事件發生時，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於重新評估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於市場租金審查後因市場租金費率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增加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及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以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

就並不以單獨租賃入賬之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於修訂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按經修訂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稅項

為就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計量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對於因租賃負債而產生稅項減免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分別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的暫時性差異，由於應用初始確認豁免而並無在初始確認時及整個租期內確認。

## 作為出租人

### 分配代價至合約組成部分

於2019年4月1日生效，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分配合約之代價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非租賃組成部分基於其相對單獨售價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

###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收取之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作出之調整被視為承租人之額外租賃付款。

### 分租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其將總租賃及分租作為兩個單獨的合約入賬。該次分租乃參考總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相關資產而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 租賃修訂

本集團自修訂生效日期起將經營租賃修訂入賬為新租賃，將任何與原有租賃有關之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視作新租賃之租賃付款之一部分。

## 2.1.2 過渡及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之影響概述

###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可行權宜方法，而並不將該準則應用於先前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之合約。

就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之規定應用租賃之定義以評估合約是否包括租賃。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2019年4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確認。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及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對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按每項租賃就對各份租約之相關程度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依賴透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之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屬虧損；
- ii. 選擇不確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自於首次應用日期對使用權資產之計量中排除初步直接成本；
- iv.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具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及
- 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事實及情況使用事後方式釐定本集團具有延長及終止選擇權之租賃之租期。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出以下調整：

本集團已於2019年4月1日確認租賃負債約41,330,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約87,496,000港元。

當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之相關集團實體之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之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4.30%。

	於2019年4月1日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42,682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之租賃負債	36,265
加：合理確定將予行使之延期權	6,345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1,280)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之有關經營租賃之 租賃負債	<u>41,330</u>
分析為	
流動	6,370
非流動	<u>34,960</u>
	<u>41,330</u>

於2019年4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於2019年4月1日 附註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之有關 經營租賃之使用權資產	41,330
自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	(a) <u>46,166</u>
	<u>87,496</u>
按類別：	
租賃土地	46,166
土地及樓宇	36,877
辦公室設備	<u>4,453</u>
	<u>87,496</u>

附註：

- (a) 於2019年3月31日，中國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已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金額分別為約1,377,000港元及44,789,000港元的預付租賃款項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已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性條文，本集團毋須就本集團為出租人之租賃於過渡時作出任何調整，惟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首次應用日期起為該等租賃入賬，而比較資料並未經重列。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出租人會計法規定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下列為對於2019年4月1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所作出的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不計入在內。

	先前於 2019年 3月31日 呈報之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 於2019年 4月1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	87,496	87,496
預付租賃款項	44,789	(44,789)	—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4,192	(1,377)	32,815
<b>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6,370	6,370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34,960	34,960

### 3. 分部資料

下列為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對本集團收入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產品 開發分部 千港元	品牌開發 及管理分部 千港元	貨品 買賣分部 千港元	健康分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u>87,595</u>	<u>2,031</u>	<u>-</u>	<u>1,323</u>	<u>90,949</u>
分部溢利/(虧損)	<u>23,337</u>	<u>(138)</u>	<u>-</u>	<u>(13,475)</u>	<u>9,724</u>
利息收入					5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產生之 虧損					(1,302)
未分配開支					(3,668)
融資成本					<u>(2,944)</u>
除稅前溢利					<u>2,356</u>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產品 開發分部 千港元	品牌開發 及管理分部 千港元	貨品 買賣分部 千港元	健康分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u>91,300</u>	<u>2,534</u>	<u>72</u>	<u>764</u>	<u>94,670</u>
分部溢利/(虧損)	<u>22,615</u>	<u>223</u>	<u>12</u>	<u>(14,490)</u>	8,360
利息收入					899
股息收入					2,2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產生之 虧損					(7,420)
未分配開支					(4,921)
融資成本					<u>(145)</u>
除稅前虧損					<u>(1,000)</u>

#### 4.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46	899
股息收入	-	2,227
租金收入	300	-
其他	<u>234</u>	<u>23</u>
	<u>1,080</u>	<u>3,149</u>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產生之虧損	(1,302)	(7,4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2,248)	12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1)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	(180)
匯兌虧損淨額	(167)	(1,046)
	<u>(3,717)</u>	<u>(8,635)</u>

## 6.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2,549	145
租賃負債利息	395	-
	<u>2,944</u>	<u>145</u>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238	3,005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8	578
	<u>2,286</u>	<u>3,583</u>

於本期間內，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之稅率為25%。



## 8. 期內溢利／(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	7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860	9,7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714	-
	<u>14,574</u>	<u>10,475</u>

## 9. 股息

於中期期間，本公司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18年：每股0.01港元)。董事已決定不就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2018年：每股0.01港元)。

##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盈利</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8,046</u>	<u>3,287</u>
<b>股份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93,681,246	1,093,508,000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u>-</u>	<u>1,647,780</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93,681,246</u>	<u>1,095,155,780</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本公司假設購股權不獲行使，因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期內股份的平均市價。

## 1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u>41,411</u>	<u>138,327</u>

上述於2019年9月30日之香港上市股本證券包括本集團於豐盛之投資，賬面值為約30,285,000港元。該投資相當於持有豐盛約0.6%普通股。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62	18,656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055)</u>	<u>(1,055)</u>
	1,007	17,601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	30
預付租賃款項	-	1,377
其他開支預付款項	4,326	6,091
其他按金(主要包括租金及樓宇管理費按金)	1,512	2,552
其他應收款項	394	308
可收回增值稅	<u>11,630</u>	<u>6,233</u>
	<u>18,869</u>	<u>34,192</u>

本集團向大部分客戶的銷售以貨銀兩訖方式進行，而本集團一般授予交易記錄良好的若干主要貿易客戶60天的平均信貸期，若干情況下亦享有15天寬限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

	於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175	8,412
31至60天	112	4,552
61至90天	10	3,624
超過90天	710	1,013
	<u>1,007</u>	<u>17,601</u>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977	5,702
應計費用(主要包括薪金及廣告開支)	7,886	14,665
	<u>8,863</u>	<u>20,367</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

	於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250	4,874
31至60天	63	410
61至90天	26	-
超過90天	638	418
	<u>977</u>	<u>5,702</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主要面向兒童保健產品的營銷、銷售及製造，其中「衍生」為長期享有聲譽的知名品牌。本集團繼續透過電子平台擴展電子商貿業務，以迎合消費趨勢。為利用現有資源以增加利潤，本集團亦銷售知名品牌的護膚、個人護理及纖體產品。婦嬰中醫保健以及診斷及治療服務項目亦正在開展。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約為90.9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的約94.7百萬港元減少約3.9%。根據其擁有權、特許權及所提供服務，本集團業務分部分為四類。於本期間，產品開發分部(銷售毛利率較高的本集團自家品牌產品)仍為本集團最大業務分部，為本集團貢獻約96.3%(2018年：96.4%)之收入。另一方面，來自品牌開發及管理分部之收入貢獻佔比總收入則由2018年同期之約2.7%下降至本期間之約2.2%。本期間貨品買賣分部並無產生任何收入(2018年：0.1%)。處於啟動階段的健康分部僅佔本期間總收入約1.5%(2018年：0.8%)。

本集團的業務運營主要位於香港，惟委任分銷商在中國及澳門分銷產品。本期間源自香港市場之收入錄得約61.7百萬港元(2018年：73.4百萬港元)，佔本期間總收入之約67.8%(2018年：77.5%)。另一方面，本期間源自中國市場之收入錄得約29.3百萬港元(2018年：21.3百萬港元)，佔本期間總收入之約32.2%(2018年：22.5%)。香港產生的銷售收入減少是由於近期香港社會動蕩導致中國遊客減少。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的統計資料，自2019年1月至7月，中國遊客的數量較2018年同期增加13.0%。然而，根據同一資料來源，於2019年9月，中國遊客的數量較2018年同月大幅下跌35%。中國銷售產生的收入增加乃由於經濟表現不斷改善，從近幾個月中藥行業的產量增加中可以體現。

## 產品開發分部

於產品開發分部，本集團以自家品牌(主要為「衍生」、「太和堂」、「雙龍」及「殺菌王」)開發及銷售保健產品、個人護理產品及家居產品。本集團於2004年開始主要為其健康補充品開發「衍生」品牌，及於2012年主要為其中藥類別開發「太和堂」。為進一步增強本集團自家品牌的品牌知名度，本集團於2019年推出多項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衍生開胃樂兒童益生菌沖劑」、「衍生小兒枇杷橘紅蜜」及「衍生小兒開胃樂十味佛手露」。

於本期間，此分部的收入約為87.6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91.3百萬港元輕微下降約4.1%。於本期間，此分部的溢利約為23.3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上升約0.7百萬港元或約3.2%，此乃主要由於較2018年同期本集團以自家品牌開發的產品利潤率改善推動溢利貢獻改善。於本期間，此分部的利潤率約為26.6%，而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潤率約為24.8%。

## 品牌開發及管理分部

本集團自1999年起為品牌擁有人(其主要為產品之製造商及品牌擁有人)就彼等主要於香港市場之個人護理產品管理及開發若干品牌並具歷史證明。本集團與各品牌擁有人訂立獨家分銷協議，並為彼等之品牌產品提供一站式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物流及交付服務。

本集團為品牌擁有人管理及開發之產品中，主要品牌為「滋源」、「芭菲」、「花世界」、「滋采」及「閃新」。於本期間，此分部之收入約為2.0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2.5百萬港元減少約19.9%。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為增強本集團自家品牌產品的品牌形象，本期間本集團管理層的重心轉移至產品開發分部。於本期間，此分部錄得虧損約138,000港元，而截至2018年同期則錄得溢利約223,000港元。

## 貨品買賣分部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自指定經銷商及海外供應商採購的優質產品。此分部中利潤率較低的產品將逐步淘汰，以將更多資源投入預期產生較高利潤率的產品開發分部。

與2018年同期收入及溢利分別約72,000港元及12,000港元相比，此分部於本期間並無產生收入及溢利，原因是本期間本集團管理層的重心放在產品開發分部。

## 健康分部

健康分部透過設立由婦嬰中醫保健專科的資深中醫師提供醫療及諮詢服務的診所，在香港及中國向婦嬰提供不同類型的保健相關服務及產品。

於本期間，此分部的收入約為1.3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約764,000港元大幅增加約73.2%。然而，由於香港及中國的中醫診所仍在營運初期，於產生可觀收入前產生高額經營成本，此分部於本期間的虧損約為13.5百萬港元，而2018年同期為虧損約14.5百萬港元。

## 人力資源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248名員工。僱員之薪酬包括固定薪金及銷售績效佣金。本集團為每年對其僱員進行評估，已制訂一項績效評估系統，據此進行薪金檢討及作出晉升決定。此項評估讓本集團得以評估各個員工並可提供有效培訓。本集團認為僱員乃重要資產及對業務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

## 展望

本集團相信香港市場仍可為其業務擴展提供一個穩健的平台。本集團繼續開發新產品以豐富健康補充品之組合，增強作為健康補充品專門提供商的品牌形象。本集團確保其產品組合僅保留具有高銷量潛力的產品。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將聚焦中國之市場發展，尤其是兒童健康補充品市場。本集團相信此市場將從中國出台的「二孩」政策中受益匪淺。為把握此機遇，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增聘分銷商擴展其分銷網絡並投入更多資源提升企業形象，藉以擴大客戶基礎。

本集團已就其未來業務發展擬訂以下策略，以謹慎執行有關政策同時為股東創造價值：

### (a) 持續增強本集團自家品牌的品牌知名度

本集團將「衍生」品牌發展成香港著名品牌是透過有效的針對性廣告計劃，強調產品安全和質量為定位。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及運用其多渠道市場推廣及多元化產品組合之品牌策略。本集團已採納以市場為導向的研究及產品開發策略，以滿足不斷演變的客戶需求及需要，並實現快速增長。本集團來年的新產品開發計劃將專注於針對香港及中國之婦嬰健康補充品開發更多產品。

### (b) 擴展本集團自家製造業務

本集團計劃提高其自家品牌產品的生產效率，以把握未來機遇。本集團擬於中國廣東省雲浮市興建健康補充品之生產廠房，以減少自家而並非原始設備廠家（「OEM」）對外部供應商生產的產品成本，並提高其自家品牌保健產品效率以及對自家品牌保健產品實施更嚴格之質量控制。於2017年10月9日，本集團支付人民幣17.4百萬元（相等於20.7百萬元）作為就收購一塊土地之土地使用權付款，而生產廠房仍在興建階段。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已支付人民幣86.7百萬元（相等於94.3百萬元）作為在建工程。

### **(c) 擴大自家品牌產品的電子商貿**

本集團將繼續增強其專注於在網上銷售「衍生」品牌產品的電子商貿平台，消費者(尤其是中國消費者)可透過該網上下達訂單，並享受送貨上門服務。由於網上購物日益流行，尤其是中國市場，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總收入中來自電子商貿平台的收入約為8.9百萬港元(2018年：10.0百萬港元)。本集團將繼續於網上平台投放更多優質的健康補充品，從而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市場規模及品牌知名度。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期間本集團之收入約為90.9百萬港元，較2018年同期的94.7百萬港元減少約3.9%。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品牌開發及管理分部以及貨品買賣分部之產品銷售額下降。

於本期間，來自產品開發分部的收入較2018年同期減少約3.7百萬港元，減幅約為4.1%。來自品牌開發及管理分部以及貨品買賣分部的收入較2018年同期分別減少約0.5百萬港元及72,000港元，減幅分別約19.9%及100.0%。此兩個分部收入減少乃由於本集團管理層將重心轉移至產品開發分部。

香港產生的銷售收入減少，惟其部分被中國的銷售增長所抵銷。

### **銷售成本**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0.6百萬港元減少25.7%至本期間的約22.8百萬港元。原因主要為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產品開發、品牌開發及管理分部以及健康分部的銷售成本分別減少約6.4%、6.1%及3.0%。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64.0百萬港元增加約6.5%至本期間的約68.2百萬港元。本期間之毛利率由約67.7%增加至75.0%，此乃由於上述產品開發分部的銷售成本減少所致。

## 其他收入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1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的約1.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上市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減少約2.2百萬港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期間之其他收益及虧損錄得虧損約3.7百萬港元，而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約8.6百萬港元。該變動乃由於相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錄得公平值虧損減少約6.1百萬港元及本期間錄得匯兌虧損淨額減少約0.9百萬港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1.4百萬港元增加約15.4%至本期間的約13.1百萬港元。有關變動與媒體廣告開支(香港市場)及貿易推廣開支增加相符。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48.1百萬港元減少約1.9%至本期間的約47.1百萬港元。

## 稅項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6百萬港元減少約36.2%至本期間的約2.3百萬港元。所得稅開支減少與本期間香港的應課稅溢利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一致。

## 本期間溢利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純利約70,000港元，而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淨虧損約4.6百萬港元。

## 其他全面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錄得公平值虧損約96.9百萬港元。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本集團持有該等股本證券作中長期之用，其分別為兩項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以公平值入賬。

第一隻上市股本證券為118,765,000股豐盛控股有限公司(「**豐盛**」)(股份代號：00607)股份。於本期間並無增持或出售豐盛股份。豐盛主要從事物業、旅遊、投資及金融服務、健康及教育以及新能源業務。於2019年9月30日，該等股份的公平值約為30.3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124.7百萬港元)，並於本期間已將公平值虧損約94.4百萬港元確認為其他全面開支，該等股份佔豐盛於2019年9月30日已發行普通股的約0.6%。該等股份的賬面值佔本集團於2019年9月30日的總資產的約4.8%。於本期間，概無於損益確認來自豐盛的股息收入(2019年：2.2百萬港元)。

第二隻上市股本證券為45,411,600股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生**」，股份代號：3332)股份。於本期間並無增持或出售南京中生股份。南京中生主要在中國、澳大利亞及紐西蘭從事製造及銷售營養膳食補充劑及銷售預包裝保健食品。於2019年9月30日，該等股份的公平值約為11.1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13.6百萬港元)，並於本期間已將公平值虧損約2.5百萬港元確認為其他全面開支，該等股份佔南京中生於2019年9月30日已發行普通股的約4.8%。於本期間，概無於損益確認來自南京中生的股息收入(2019年：無)。

除非投資策略發生變化或變現其現有證券投資的潛在機會出現，否則本集團將繼續持有該等股本證券。本集團的目標為優化其股本證券的回報並為股東創造價值。

## 存貨

本集團存貨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6.6百萬港元增加約89.7%至2019年9月30日的約12.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待分銷成品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5.2百萬港元增加約92.3%至2019年9月30日的約10.0百萬港元。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52.2天增加至本期間的76.7天。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17.6百萬港元減少約94.3%至2019年9月30日的約1.0百萬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9.1天減少至本期間的18.7天。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5.7百萬港元減少約82.9%至2019年9月30日的約1.0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9.0天減少至本期間的26.8天。

## 流動資金、資產負債比率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該等結餘由2019年3月31日之約63.8百萬港元減少約48.5%至2019年9月30日之約32.8百萬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約為181.0百萬港元；未動用銀行融資額約為65.0百萬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0.5(2019年3月31日：0.3)。於2019年9月30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1.1(2019年3月31日：0.7)。

## **或然負債**

於2019年9月30日，董事概不知悉存在任何重大事項可導致重大或然負債(2019年3月31日：無)。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以銀行為受益人而予以質押的資產賬面值約為257.4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264.7百萬港元)。

## **資本承擔**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就建設生產廠房擁有資本承擔總額175.7百萬港元(2019年3月31日：228.4百萬港元)。

## **財務管理及政策**

本集團持續採納審慎的財務及庫務政策。本集團之所有財務及庫務活動皆集中管理及控制。本集團經仔細考慮整體流動資金風險、財務費用及匯率風險後執行相關政策。執行董事負責識別、審閱、評估及分析本集團的投資機會。執行董事亦定期監測本集團的現金狀況及資金需求。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 **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要投資**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進行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 其他資料

### 買賣或贖回股份

於本期間，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2,000,000股股份，總代價(扣除經紀佣金及開支前)約為1,404,520.00港元。1,000,000股購回的股份已於2019年9月10日註銷，其餘1,000,000股購回的股份已於2019年10月3日註銷。於本公告日期，上述所有購回股份均已註銷。

本期間的股份購回詳情如下：

購回日期	所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購買價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19年8月27日	180,000	0.65	0.60	115,140.00
2019年8月28日	340,000	0.70	0.67	231,640.00
2019年8月29日	480,000	0.70	0.68	333,060.00
2019年9月18日	1,000,000	0.73	0.71	724,68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及贖回任何股份。

### 控股股東之特定履約責任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衍生行有限公司(「**衍生行**」)(作為借款人)及本公司(作為擔保人)與一間銀行(作為貸款人)訂立融資函件(「**融資函件**」)，據此貸款人同意向衍生行提供非承諾分期貸款、非承諾循環貸款融資及非承諾企業稅務貸款，總額最高為19.9百萬港元，期限不超過5年。

根據融資函件，本公司及衍生行已承諾確保本公司控股股東彭少衍先生(「**彭先生**」)及關麗雯女士(「**關女士**」)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單一最大股權。違反此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融資函件下的違約事件，屆時根據融資函件應支付的所有應計利息及任何其他款項須立即到期應付。

於2019年9月30日，彭先生及關女士共同實益擁有本公司567,850,000股股份及14,010,000股相關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3.2%。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問責性及營運之透明度，並不時加強內部監控制度，確保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期望。

除下文偏離者外，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並已遵守該等守則條文。

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分離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彭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彭先生為本集團共同創辦人之一及自1996年以來一直經營與管理本集團，故董事會認為由彭先生兼任該兩個職位可實現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就此情況而言屬恰當。

企管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均須出席股東大會，以便對股東之觀點有公正之瞭解。非執行董事黃慧玲女士及袁志平先生由於其他要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9年9月1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F.1.1條，公司秘書應為發行人僱員及對發行人日常事務有所認識。本公司已委聘郭寶琳女士(「**郭女士**」，外部服務供應商)為其公司秘書。郭女士分別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並履行其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之職責，彼向董事會匯報及與本公司財務總監及財務經理保持聯絡。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作為對本公司作出之特定查詢的回應，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詞語具以下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0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豐盛」	指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7)
「衍富」	指	衍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0月5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由彭少衍先生及其妻關麗雯女士(彼等均為執行董事)分別擁有90%及10%，並為上市規則定義下之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本期間」	指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少衍

香港，2019年1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彭少衍先生及關麗雯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慧玲女士及袁志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傑先生、李祿兆先生及鄧聲興博士。